

证券代码：000861

证券简称：海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15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的，不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化，对公司没有影响。

一、股份转让事项简述

2016年3月18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邵建明先生、邵建佳先生、邵建聪先生共同控制下的新余兴和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新余兴和”）与邵建明先生、邵建聪先生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新余兴和将其持有的公司247,0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10.98%）分别转让给邵建明先生和邵建聪先生。其中，132,29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5.88%）转让给邵建明先生，114,71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5.1%）转让给邵建聪先生。转让完成后，新余兴和不再持有公司股份。

二、股份转让过户情况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，邵建明先生和邵建聪先生分别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和第三大股东。

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，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协议转让前		本次协议转让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海印集团 注1	1,083,680,047	48.17%	1,083,680,047	48.17%
新余兴和 注2	247,000,000	10.98%	0	0
邵建明 注3	0	0	132,290,000	5.88%
邵建聪 注4	0	0	114,710,000	5.10%
其他股东	919,182,932	40.86%	919,182,932	40.86%
合计	2,249,862,979	100.00%	2,249,862,979	100.00%

注1：海印集团（全称广州海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）系公司控股（第一大）股东，海印集团的股东分别是邵建明先生、邵建佳先生、邵建聪先生，持股比例分别为65%、20%、15%。

注2：新余兴和的合伙人分别是邵建明先生、邵建佳先生、邵建聪先生，出资比例分别为65%、20%、15%，其中邵建明先生是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人。

注3：邵建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。

注4：邵建聪先生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